

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突发环境事件
风险评估、应急预案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时间：2025 年 10 月 31 日	地点：河堰镇政府会议室
评审方式： ☐ 函审， ☒ 会议评审， ☐ 函审、会议评审结合， ☐ 其他	
评审结论： ☒ 通过评审， ☐ 原则通过但需进行修改复核， ☐ 未通过评审	
评审过程：2025 年 10 月 31 日，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人民政府邀请了市生态环境局应急专家库乐建明、周国新、周珍三位专家组成评审组，对《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风险评估报告）、《重庆市开州区河堰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下简称：应急预案）进行了评审。评审组审查了风险评估报告、应急预案及编制情况，经汇总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总体评价：《风险评估报告》参照《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推荐方法》进行了编制，对开州区河堰镇道现有的环境风险源识别较为全面，进行了环境风险评估区域划分、子区域环境风险分析、典型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分析了环境风险控制和应急措施差距，提出了环境风险管理措施建议。开州区河堰镇道的综合环境风险为低环境风险。 《应急预案》基本具备《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编制和完善各类环境应急预案的通知》所规定的各项要求；建立了应急组织，制定了开州区河堰镇道突发环境事件报告程序，提出了突发环境事件基本的应急处置措施和程序。 评审结论：专家组同意《风险评估报告》、《应急预案》通过评审。预案编制单位应按照评审组意见对风险评估报告、应急预案进行修改完善。	
修改意见和建议： 一、《风险评估报告》 （1）完善加油站、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识别与风险防控措施；（2）完善饮用水源地风险防控措施；（3）完善移动源的风险防控措施。 二、《应急预案》 （1）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及衔接关系；（2）结合镇政府部门职能分工，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职责；（3）完善信息通报程序和通报内容；（4）完善应急物资的依托及调配机制；（5）完善与事发地企业、社区应急联动处置机制。	
评审人员人数： 3	
评审组长签字： 乐建明	
其他评审人员签字： 周国新 周珍	
2025 年 10 月 31 日	